

我国出口食品农产品累计创汇 1260 亿美元

## 食品消费进入“品质时代”

□ 本报记者 何可

“在新西兰乳制品肉毒杆菌污染、欧盟马肉冒充牛肉、欧盟鸡蛋氟虫腈污染等国际贸易问题和安全事件频发的情况下，我国进口食品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问题。”近日，以“新时代、新消费、新零售”为主题的2017中国食品发展大会在京举行。质检总局进出口食品安全局综合处处长熊先军在会上透露，质检总局不仅在食品进口环节严格把关，还通过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增强出口食品质量优势，截至目前，我国出口食品农产品已累计创汇1260亿美元。

正如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所提出的，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食品作为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已经解决了吃得饱问题的情况下，吃得好、吃得多样、吃得安全、吃得放心成为人们对美好生活追求的重要目标。

## 出口食品质量优势不断增强

据熊先军介绍，作为进出口食品安全监管部门，为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质检总局进出口食品安全局在进口食品安全监管方面，建立了覆盖“进口前、进口时、进口后”三个环节的全过程治理体系；在出口食品安全监管方面，建立了

涵盖原料种植养殖源头管理、工厂加工和出口检验检疫全过程的出口食品安全监管体系。

“2007到2008年间，我国正在增长的食品农产品出口遭遇到一些发达国家和地区对农兽药残留的技术性贸易壁垒，它们相继用更高标准对我国采取加严控制和暂停进口的措施，使我国出口食品农产品快速增长的势头受到打击。”熊先军说，质检总局抓住国内生产方式比较粗放、基础比较薄弱，尤其是有农业化学投入品不符合国际市场要求这个“症结”，提出了“区域化管理”的新理念，在山东等省率先实施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的建设工作。

如今，经过10年发展，包括西藏在内的全国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已建成国家级示范区359个。示范区内企业将近12000家，标准化基地达335.9万公顷，2016年示范区出口创汇324亿美元，10年间增长17倍，出口食品农产品创汇累计约1260亿美元。

多年来，我国出口食品农产品国外通报不合格率多年来保持在万分之六以下，作为示范省的山东省更是在2016年实现食品农产品国外兽药残留“零通报”。

熊先军表示，以示范区为抓手，我国出口食品质量优势不断增强，品牌国际竞争力日益增长。下一步，质检总局将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要求，召开出口食品农产品质

量安全示范区现场会，总结好示范区建设经验和做法，坚持质量、效益为中心，支持有条件的省、市开展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省、市建设，打造示范区升级版。

## 规范网络“小餐饮”经营行为

“人民群众食品消费昂首阔步迈入新时代，最为迅猛的当数网络餐饮服务，2016年中国互联网络餐饮外卖市场规模已经达到了3500多亿元，占全国餐饮业营业总额10%左右。”食药监总局食品监管二司副司长范学慧在会上指出，“互联网+食品”在极大方便了人们的日常生活的同时，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各大商超目前正在陆续推出网购APP，生鲜、送货到家，或者线上订单、线下实体店业务。”范学慧表示，为解决当下食品新业态带来的监管空白，规范网络食品经营行为，保障食品安全，食药监总局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和措施，支持互联网+食品健康有序的发展。

据了解，去年10月，食药监总局根据《食品安全法》制定了《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今年11月，又发布了《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网络食品第三方平台食品安全责任落实还没有严格到位，对于入网食品经营者审查把关还有一些漏洞。”范学慧表示，食药监总局将加大网络食品安全的监测和违法查处力度，促进网络食品经营健康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需

要，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新时代食品销售的获得感。

## 提升产品追溯能力

农业是食品产业的基础，农产品安全是当下人们关注的重点。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副主任陈金发在会上指出，当前农业生产要进一步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释放国产农产品消费需求。

陈金发表示，农产品质量安全是农业发展中急需解决的一个现实问题。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是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为目标。

“标准是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绿色优质农产品生产的基础，要深入研究主要贸易国的标准设计，争取在2020年农兽药残留标准超过1万项。”陈金发表示，要让更多生产者、消费者理解掌握标准，加快建设果菜茶标准园、畜禽养殖标准示范场和水产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力争“十三五”末，规模生产基地全部实现按标生产。

陈金发表示，优化农产品质量供给还要提升产品追溯能力，强化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建设应用。力争在“十三五”时期，实现大部分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和种养大户的可追溯。同时建立诚信档案制度，加强农产品安全消费的宣传引导，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谣言治理制度，推动生产经营主体自觉落实安全措施，树立品牌意识。

## 宣传玩虚的 惩罚玩真的

□ 胡立彪

一段时间以前，人人车实在看不惯瓜子二手车在其官网、微信、手机APP及各网络平台及电视广告中使用“遥遥领先”“全国领先”等广告用语，认为这违反广告法有关规定，且涉嫌不正当竞争，一纸诉状告上北京海淀法院。日前法院审理裁定，瓜子二手车“遥遥领先”相关广告目前尚无充分事实依据，涉嫌构成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的不正当竞争行为，责令瓜子二手车立即停止使用“遥遥领先”“全国领先”等虚假宣传用语。另外，根据《广告法》相关规定，作为瓜子二手车的代言人孙红雷，有可能会因代言虚假广告而承担连带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虽说在消费者看来，两家是在互掐，但毕竟有法律在，谁站在法律一边，谁就会获得正义及利益。相反，站在法律对立面，谁宣传玩虚的，法律惩罚就给你玩真的。

勒令停止虚假宣传算是轻的，若这事发生在食品安全领域，绝不会这么轻易了事。日

前就有这样一个有关食品安全的案例，非常典型。一位姓杨的消费者在一家百货公司花2.7万元购买了3盒辽渔码头海珍品干海参，发现这些海参包装上没有标等级。他认为这不符合《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7718-2011)的规定，于是将百货公司告上法庭，请求购买涉案海参价款十倍的赔偿金。一审法院审理认为，涉案海参未标等级，仅为标签存在瑕疵，并非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故驳回杨某诉讼请求。

杨某不服上诉。二审法院日前作出终审判决，认为食品标签是非常重要的食品安全事项，不容疏忽对待。而我国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明确规定，如果有执行相应的标准等级，应当进行等级标注，如果没有标注就认为不符合食品安全，就应当适用《食品安全法》148条退一赔十的规定。因此，撤销了一审判决，改判百货公司向杨某支付27万元赔偿金。

上述案例看似与虚假宣传无关，但事实上却是一种“隐性”虚假宣传。商家使用“遥遥领先”“全国领先”之类广告用语，是宣称其

有，而不标等级则可以理解为暗示其无(这个“无”，是指无质量问题)。当然，如果理解为暗示其有(这个“有”，是指有高等级品质)，也就得过去。总之，法律规定如实标注却未标，就是有误导消费或隐藏问题的嫌疑，按规定应予以处罚。

不过，由于法律法规本身具有时间上的滞后性，在规划范围上也会存在覆盖不周全的问题，而某些新产品的宣传或新型宣传方式抓住这一点作文章，打擦边球，往往成为漏网之鱼。一天到晚在电视上狂轰滥炸的莎普爱思洗脑广告，就是一个例子。

莎普爱思广告洗脑到什么程度？一位网友说，她现在哄孩子睡觉，都是哼着莎普爱思的电视广告词。更有医学院的学生表示：“学校药理老师都说了莎普爱思滴眼不行，但一天天听着它的广告，差点就怀疑药理老师了。后来想想，觉得还是老师比郎平靠谱。这广告太强大了，真能洗脑！”

然而，广告再能忽悠、再能洗脑，也不能把药品本身根本治不了病的黑暗事实洗白。

中外医学界普遍认为，就目前来看，尚未发现有任何一种药物对白内障有实际疗效，基于当前的医学水平，治疗白内障最有效的办法是手术。据此有医学界人士称，如果莎普爱思这种药物真如宣传得那么好，申请诺贝尔医学奖绝对能得奖。

事实上，只要搞清莎普爱思公司的收支结构，就知道其中的奥秘了：该药在2016年一年卖出了2800万支，销售额达7.5亿元。而这一年，莎普爱思公司的广告费用是2.6亿元，同年的药物研发费用却只有0.29亿元，白内障相关的药物投入只有550万元，连广告费的零头都不够。

说莎普爱思是广告堆起来的一点不为过。而仅靠一张嘴创造的营销神话，有多少虚假宣传的成分？如果有虚假宣传行为，那么为什么监管部门不去查它？

如前文所说，或许是目前法律法规存在空白，让莎普爱思钻了空子。不过，老话说的好，不是不报，时候未到。请记住：只要宣传给人玩虚的，惩罚早晚给你玩真的。

陕西对食品生产经营企业  
实施安全信用等级监管

据新华社电 陕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日前印发了《陕西省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安全信用等级评定与分类监管办法》，从今年12月24日起，对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按食品安全信用等级实施分类监管，食品安全信用等级分为A(守信)、B(基本守信)、C(失信)、D(严重失信)四级，信用等级为D级的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将被纳入食品安全“黑名单”。

据了解，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在食品安全方面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获政府表彰奖励的，取得良好生产规范、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质量体系认证等，给予加分，有违法违规行为则予以扣分。

该办法规定，企业有如下情形的直接评定为D级，且两年内不得调整其信用等级：受到吊销许可证行政处罚或纳入食品安全“黑名单”的；一年内累计两次因违反食品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处罚的，或一年内受到罚款以上行政处罚累计3次以上的；法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受到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且在有效期内；发生较大及以上食品安全责任事故以及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性质恶劣，被从重处罚等情形的。

同时，对信用等级为A级的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每年至少检查一次，并提供绿色通道，其申请业务应优先或者加快办理。对C级企业每年至少检查2至3次，还要对法人、企业负责人实施行政处罚和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对D级企业约谈纳入“黑名单”、吊销许可证外，每年至少检查3至4次，产品列入重点抽检对象，企业列入飞行检查名单；特殊情况下，县(区)局还可增加检查次数和抽检数量。

中国酒业协会  
倡议共同抵制制假贩假

本报讯(记者何可)日前，中国酒业协会向全行业发出倡议，对制假售假、置广大消费者生命健康于不顾的行为表示强烈谴责，并呼吁酒业企业，严把产品质量关，确保食品安全。

11月25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一则“关于立即停止销售饮用非朗氏和法利雅调配威士忌的公告”，公告显示：“广东省河源市发生一起因饮酒导致的甲醇中毒事件，涉事的两款威士忌为涉嫌假冒他人企业生产的甲醇勾兑产品，初步查明销往河南、广东、海南、贵州和云南等地，主要在酒吧销售。”

中国酒业协会针对这一公告发布了上述倡议。在倡议中，中国酒业协会要求各会员单位和中国酒业从业者，要严格遵守食品安全相关法规和标准，恪守职业道德底线，落实食品安全的主体责任和社会责任。在生产环节，要严把产品质量关，确保食品安全；在流通环节，要严格落实查验食品出厂检验合格证或其他合格证明文件的法定义务。同时，积极协助和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做好食品安全工作。

喜安智全新品牌形象升级  
继续深耕消化吸收领域

本报讯(记者王娅莉)12月4日，喜安智10周年暨品牌升级发布会在深圳举行。海王baby(即海王健康科技)旗下的喜安智自2007年问世以来，十载光阴砥砺前行，喜安智在消化吸收领域深耕，夯实“消化吸收高标准”的产品定位。

此次喜安智10周年暨品牌升级发布会主要围绕喜安智的未来发展战略，从供应链布局、品牌及配方双升级、数字化营销、顾客沟通、品牌策略等多维度阐述了喜安智新10年的发展计划。

产品质量是消费者最重视的问题，产品的安全性是每个妈妈最关心的。海王健康科技借助该企业自身大健康领域专业经验和对母婴人群的深度服务，寻找到更优质的产品供应链，为中国宝宝提供更加安全可靠值得信赖的优质产品。通过科技，提升客户服务系统和管理系统，为顾客提供更加全面、快捷、高效的服务。

独特的产品配方让喜安智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前不久公布的配方注册名单中，喜安智奶粉已获得食药监总局配方注册。

本次喜安智全系列产品“恒悦”“礼悦”“典悦”全新升级，系统整合了产品形象，给消费者带来温度、有设计感的产品，让喜安智更具辨识度，更符合中国人的审美和宝宝的营养需求。

本次还展出了部分儿童保健品，海王健康科技在深耕消化吸收奶粉的基础上，完善海王大健康产业内关于儿童健康领域的空白。海王儿童保健品系列作为少有的“蓝帽”，更具有品质保障。

喜安智结合海王医药企业的实力背景和在十年消化吸收领域的研究成果，为新生儿注入了更多消化吸收元素，让消化吸收配方更加趋近于母乳。

据悉，喜安智自2007年上市以来，不仅销量稳步上升，在全国中高端奶粉销售中名列前茅，这是收获了120万妈妈的信任与可靠的品质，不仅获得消费者认可，也获得市场上肯定。喜安智曾被权威母婴媒体评选为“中国母婴行业最具投资价值十强”“2013年最具口碑传播品牌”“2014年人气奶粉品牌、最佳吸收奶粉”等荣誉。正是凭借企业产品、实力、形象、文化等多重优势保障，喜安智获得卓越影响力品牌奖项正是实至名归。

海王健康科技总经理龚铭华在会议结束时表示，时代在变，喜安智初心不改。喜安智将厚积而薄发，在未来十年、一百年也将一如既往地品质先行，秉承“情系宝宝，更努力”服务宗旨，致力于为中国婴幼儿提供一流的高品质营养品及更贴心的服务。

本版责任编辑 王嘉  
电话：010-84636699-8047  
电子信箱：zhiliangminsheng@163.com



本报记者 王嘉摄

食药监总局发布6家茶业公司飞行检查警示函

## 进货查验管理等方面存在一定问题

□ 本报记者 王嘉

日前，食药监总局一连公布了6家茶业公司的飞行检查警示函，一共罗列了7项问题。警示函称，该企业的产品包装印有“天然保健茶”字样，产品等级标注与标准规定不符。《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规定，不应标注或者暗示具有预防、治疗疾病作用的内容，非保健食品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具有保健作用，以及食品所执行的相应产品标准已明确规定质量(品质)等级的，应标示质量(品质)等级的要求。另外，该企业分拣车间洗手龙头为手动，没有干

手和手部消毒设施，包装车间更衣室没有干手和手部消毒设施，分拣车间还无防蝇设施，有苍蝇，无法做到防虫要求。《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规定，应在清洁作业区入口设置洗手、干手和消毒设施，与消毒设施配套的水龙头其开关应为非手动式的要求，生产车间及仓库应采取有效措施(如纱帘、纱网、防鼠板、防蝇灯、风幕等)，防止鼠类昆虫等侵入的要求。

同样无法做到防虫要求的还有黄山市祁门华康茶业有限公司。该企业的飞行检查警示函显示，企业生产车间生产时敞开门窗，且窗户无纱窗，无法做到防虫要求。另外，该公司还无法提供茶叶原料(毛茶)的进货查验制度，无法提供2017年收购茶叶原料的进货查验记录。无法提供2016年7月4日、2017年4月2日采购的内包装袋生产厂家的批次产品合格证明。《食品安全法》规定，食品生产企业应当建立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的有关

规定。食品生产者采购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应当查验供货者的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对无法提供合格证明的食品原料，应当按照食品安全标准进行检验的要求。《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也规定，应建立记录制度，对食品生产中采购、加工、贮存、检验、销售等环节详细记录，确保对产品从原料采购到产品销售的每个环节都可进行有效追溯的要求。

记者在黄山市祁门华康茶业有限公司的飞行检查警示函中还发现，该企业出厂产品为大包装绿茶，作为原料供茶叶出口生产企业，标签上未标注保质期，未标注贮存条件。《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规定，非直接提供给消费者的预包装食品的标签应按照规定要求标示食品名称、规格、净含量、生产日期、保质期和贮存条件，其他内容如未在标签上标注，则应在说明书或合同中注明的要求。

上海天绿茶叶有限公司飞行检查警

示函则指出，该公司于2016年6月1日向上海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了停产情况说明，但检查发现，该公司2017年9月有生产行为，且恢复生产前没有向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报告。这不符合《上海市食品安全条例》关于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企业，在相关许可有效期内连续停止生产经营一年以上的，在恢复生产经营之前，应当向所在地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报告的规定。该公司原辅料进货查验记录不完整。违反《食品安全法》关于食品生产企业应当建立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的有关规定。也不符合《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关于应建立记录制度，对食品生产中采购、加工、贮存、检验、销售等环节详细记录。记录内容应完整、真实，确保对产品从原料采购到产品销售的所有环节都可进行有效追溯的要求。

食药监总局表示，针对此次飞行检查发现的问题，相关企业要进行彻底整改。